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3)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和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和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信息，本集團預計將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大約為 11.9 百萬令吉，與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十八個月期間(「相應期間」)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為 56.5 百萬令吉相比。

報告期間淨利潤的改善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i) 本集團成功獲得兩項主要項目的延長施工期(「延長施工期」)，致使應付給客戶的預期違約賠償金(「違約賠償金」)的減少；(ii) 較低的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虧損；(iii) 在馬來西亞上訴法院駁回客戶 A 針對有利於本集團的禁令的上訴後，撥回銀行履約保證金之撥備；和(iv) 於相應期間出售附屬公司虧損約 25.7 百萬令吉，而報告期間並無此虧損。

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告所載信息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當前可供董事會使用的信息所作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報告期間的年度業績，有待本公司進行調整及最終審核。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馬來西亞，2023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主席)、柯子龍及拿督江華強。